

院宣

〔朱書〕「被下空雄院宣」
御所勞事被驚思食候、抑附弟事、故僧正旁有由緒上者、以富小路前中納言子
息可被入室之由、内々被仰下候也、恐々謹言、

正月十二日

信朝

松橋法眼御房

空雄書狀

醍醐寺松橋門跡間事、以御賢息醫王公〔朱書〕「賢季童名」所定附弟候也、且大覺寺殿御教書如
此、受重病最中候之間、兼申入候也、若令早世候者、忍遂出家、可被院務候、空雄
誠恐頓首謹言、

元亨三年二月十六日

法眼空雄 判

進上 富小路前中納言殿

空雄讓狀

〔朱書〕「空雄讓賢季狀」
讓與 醍醐寺松橋門跡間事

右件門跡者、自先師公紹大僧正相副於次第手繼、相承無相違、爰予當時受重
病最中也、若不幸短命而早世者、彼門跡并庄園、世間出世書籍、本尊道具等悉
所令附屬於醫王丸富小路前中納言也、且大覺寺殿御教書如此、於法流者、以當

南朝正平十三年 北朝延文三年正月三十日

七三三